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3月19日在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89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顺亮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类、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制定《舆情管理制度》能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舆情管理制度》。
 综上,监事会同意上述制度。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0日

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原因和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存在部分进口业务涉及外汇结算,由于自2022年以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走势波动性显著增强,结合公司进口业务采购账期及货期,可能会对造成汇兑损失。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减少财务费用,公司适当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品或组合,主要是锁定汇率功能的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公司不会从事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
-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额度、期限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额度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外汇衍生品必须以公司或子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 四、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市场:
 1. 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 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 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 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衍生品,禁止任何高风险投机行为。
 2. 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3. 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 公司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规范性、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决策、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五、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 六、相关审批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根据业务需要开展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额度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此举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是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

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减少财务费用。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

风险提示: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过程中,需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控责任意识,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标的投机行为,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衍生品交易,同时,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的风险性以及交易违约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2024-028)。

近日,立信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告知如下:

-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委派张静娟女士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潇女士作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潘吉先生接替李潇女士作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静娟女士、潘吉先生。
- 二、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潘吉先生,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具有证券业务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审计、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业务的审计工作,近三年尚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类、短期(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类、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称“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额度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品或组合,主要是锁定汇率功能的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公司不会从事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
 ●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基于实际发展需要,遵循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梦网科技”)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4年6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国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总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2024年6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及相关公告。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梦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申请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融资,公司为其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保证人: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
3. 被担保的债务人: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范围:根据《最高额保证合同》第1.1条、第1.2条约定属于合同担保的主债权,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借款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约定的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及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收益追偿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项下出借方根据合同约定行使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用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 保证期间:
 (1)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或贵金属租借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到期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次日起三年;(2)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对外支付之日起三年;(3)若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履行担保义务之日起三年;(4)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次日起三年;(5)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次日起三年。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9月3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四道30号龙泰利科技大厦二楼202、203、206。
 法定代表人:余文胜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天益医疗 公告编号:2025-016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19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董事吴志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吴志敏先生召集和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泰国项目建设,保障泰国项目如期完工并尽快投入使用,公司拟为泰国全资孙公司TIANYI MEDICAL (THAILAND) LIMITED(以下简称“泰国天益”)提供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本次担保额度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担保事项涉及的所有文件。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泰国天益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泰国项目建设需要,保障泰国项目如期完工并尽快投入使用,具备商业合理性。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对被担保对象日常经营决策、经营情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同时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担保事项涉及的所有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5,428.21	417,690.49
负债总额	277,733.38	287,830.98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201,429.70	176,541.26
流动负债总额	256,720.92	267,912.73
净资产	137,694.82	129,859.51
营业收入	366,772.07	414,028.27
利润总额	11,324.02	-3,269.55
净利润	10,814.06	-2,959.95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总余额约合人民币168,7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3.83%。前述担保额度预计方案中公司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总余额为68,2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1.99%。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以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方案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的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情况统计)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余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08%。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13,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185,318万元,占公司截至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14.0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情形;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益医疗”)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由天益医疗为泰国全资孙公司TIANYI MEDICAL (THAILAND) LIMITED(以下简称“泰国天益”)提供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用于支持泰国项目建设。本次担保额度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担保事项涉及的所有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TIANYI MEDICAL (THAILAND)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9年3月28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泰铢
董事	
监事	
注册地址	010552060689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媒控股 公告编号:2025-004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媒控股,本公司)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040号《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2025年3月18日,本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93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003号《关于获准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2025年3月18日,本公司发行了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债券名称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	债券简称	25华媒MTN001
------	-----------------------	------	------------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园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融集团”)持有公司股份78,47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67%。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园融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4,47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43.93%,占公司总股本的21.38%。
 ●园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3,32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88%。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园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4,47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36.93%,占公司总股本的21.38%。
 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园融集团的通知,获悉园融集团将其质押给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共计12,04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杭州园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解除股份数量(股)	12,040,000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30%
占公司股份比例	7.47%
解除质押日期	2025年3月18日
质押数量(股)	78,471,600
持股比例	48.67%
剩余未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34,470,000
剩余未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93%
剩余未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38%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3

株冶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偿还永续债权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18年6月20日,株冶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湖南省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色”)、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湾湾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公司客户永续型委托贷款合同》,由湖南省有色委托交通银行向公司发放永续型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贷款为固定期限,为永续型委托贷款。贷款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031号公告)

根据合同约定,经过与湖南有色和银行沟通,公司将分批偿还上述永续型委托贷款。公司于近日偿还了1亿元永续型委托贷款本金和应付利息,剩余14亿元永续型委托贷款,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另行偿还。
 特此公告。

债券代码	10281198	期限	3+2年
起息日	2025年03月19日	付息日	2026年03月19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52,500.00	实际发行总额	52,500.00
发行利率(%)	2.40	发行币种	人民币
		发行利率	100.00

经“中期票据网”(www.creditchina.gov.cn)核查,本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有关文件在中国货币网(<https://www.chinamoney.com.cn>)和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www.cfac.com.cn)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22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方芳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0日

将尽快选举新任监事。
 方芳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此深表感谢!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0日

根据合同约定,经过与湖南有色和银行沟通,公司将分批偿还上述永续型委托贷款。公司于近日偿还了1亿元永续型委托贷款本金和应付利息,剩余14亿元永续型委托贷款,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另行偿还。
 特此公告。

债券名称	株冶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	债券简称	25株冶MTN001
------	-----------------------	------	------------

株冶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